



171203100903

CW37-06/A1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委托单位: 宁国市恒丰陶瓷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老 049 县道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声 明

- 1、 本报告未盖“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公司名称：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湖北路 38 号留学生

D226、231、233、235、236、237、239、240#

电话/传真：0553-5825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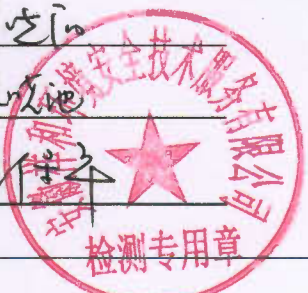
报告签发人： 王保平 手机：13956205228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委托单位	宁国市恒丰陶瓷有限公司		
采样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老 049 县道		
联系人	宋总	联系电话	15956296987
采样人	汤涛、苏萌、陶政宇	采样日期	2019. 4. 25-4. 26
样品类型	废气（有组织）	分析日期	2019. 4. 25-4. 28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检测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检测仪器	崂应 3012H 自动烟尘测定仪、FA2004B 分析天平（J008）、UV754N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J004）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续页		
编制人: <u>刘芝江</u> 审核人: <u>朱文池</u> 批准人: <u>许学平</u> 签发日期: 2019 年 4 月 28 日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一、固定源废气监测

表 1 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烟囱出口		采样时间	2019. 4. 25
测试参数		工况符合 (%)		100	
		燃料种类		生物质	
		烟囱高度 (m)		23	
		净化设施		水膜除尘器	
		设施运行时间		2018 年 2 月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含氧量		%	12.5	12.7	12.9
标况流量		m ³ /h	4792	3059	3931
烟尘	实测浓度	mg/m ³	22.7	24.2	23.6
	折算浓度	mg/m ³	32.0	35.0	35.0
	排放速率	kg/h	0.109	0.074	0.093
SO ₂	实测浓度	mg/m ³	25	20	22
	折算浓度	mg/m ³	35	29	33
	排放速率	kg/h	0.120	0.061	0.086
NO _x	实测浓度	mg/m ³	75	80	82
	折算浓度	mg/m ³	106	116	121
	排放速率	kg/h	0.359	0.245	0.322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表 2 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烟囱出口		采样时间	2019. 4. 26
测试参数		工况符合 (%)		100	
		燃料种类		生物质	
		烟囱高度 (m)		23	
		净化设施		水膜除尘器	
		设施运行时间		2018 年 2 月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含氧量		%	12. 7	13. 0	12. 8
标况流量		m ³ /h	4367	3930	3937
烟尘	实测浓度	mg/m ³	21. 9	23. 9	24. 6
	折算浓度	mg/m ³	31. 7	35. 8	36. 0
	排放速率	kg/h	0. 096	0. 094	0. 097
SO ₂	实测浓度	mg/m ³	23	25	21
	折算浓度	mg/m ³	33	38	30
	排放速率	kg/h	0. 100	0. 098	0. 083
NO _x	实测浓度	mg/m ³	81	80	77
	折算浓度	mg/m ³	117	120	111
	排放速率	kg/h	0. 354	0. 314	0. 303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委托单位	宁国市恒丰陶瓷有限公司		
采样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老 049 县道		
联系人	宋总	联系电话	15956296987
采样人	汤涛、苏萌、陶政宇	采样日期	2019. 4. 25-4. 26
样品类型	无组织（废气）	分析日期	2019. 4. 25-4. 28
采样方法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检测项目	颗粒物		
检测仪器	FA2004B 分析天平（J008）		
检测依据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续页		
编制人:			
审核人:			
批准人:	签发日期: 2019 年 4 月 28 日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1、无组织废气监测

1.1 监测方案

无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如下表所示

表 1 无组织废气监测指标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号	监测位置	点位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WQ1 上风向	1	颗粒物	3 次/天×2 天
○2	WQ2 下风向	1		
○3	WQ3 下风向	1		
○4	WQ4 下风向	1		

2.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2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监控监测时间及气象条件统计表

监测日期	时间	气温 (℃)	天气状况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19.4.25	8: 15-9: 15	10.2	晴	103.25	东	2.1
	10: 11-11: 11	11.0	晴	103.21	东	2.1
	14: 30-15: 30	15.7	晴	103.14	东	2.0
2019.4.26	8: 27-9: 27	10.4	晴	103.22	东	2.1
	10: 30-11: 30	11.3	晴	103.17	东	2.0
	13: 25-14: 25	17.0	晴	103.14	东北	1.9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2.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3)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2019.4.25		
		8: 15-9: 15	10: 11-11: 11	14: 30-15: 30
WQ1 上风向○1	颗粒物	0.33	0.36	0.32
WQ2 下风向○2		0.41	0.45	0.40
WQ3 下风向○3		0.39	0.49	0.45
WQ4 下风向○4		0.48	0.43	0.44
检出限	0.001			

表 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3)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2019.4.26		
		8: 27-9: 27	10: 30-11: 30	13: 25-14: 25
WQ1 上风向○1	颗粒物	0.36	0.30	0.34
WQ2 下风向○2		0.42	0.44	0.39
WQ3 下风向○3		0.47	0.36	0.45
WQ4 下风向○4		0.52	0.38	0.47
检出限	0.001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委托单位	宁国市恒丰陶瓷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老 049 县道		
联系人	宋总	联系电话	15956296987
采样人	汤涛、苏萌、陶政宇	采样日期	/
样品类型	噪声	检测日期	2019. 4. 25-4. 26
检测项目	厂界噪声		
检测仪器	HS6298B 倍频程声级计 (J067)、HS6020A 声校准器 (J086)		
检测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续页		
编制人: <u>刘立平</u> 审核人: <u>米子</u> 批准人: <u>许子平</u> 签发日期: 2019 年 4 月 28 日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一、噪声检测结果

1.1 噪声校准结果见表 1

表 1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

测量日期	校准声级 (dB) A				备 注
	测量前	测量后	示值偏差	是否符合要求	
2019.4.25 昼间	94.0	93.9	0.1	是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的绝对值小于 0.5 dB (A)，测量数据有效。
2019.4.25 夜间	94.0	93.7	0.3	是	
2019.4.26 昼间	94.0	93.8	0.2	是	
2019.4.26 夜间	94.0	93.8	0.2	是	

1.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2

表 2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汇总表 单位: dB(A)

监测时间	测点号	Leq 值 (昼间)	Leq 值 (夜间)
2019. 4. 25	▲ 1#	57.2	47.2
	▲ 2#	56.8	46.5
	▲ 3#	57.5	46.7
	▲ 4#	57.0	47.0
监测时段天气	天气	晴	晴
	风速 (m/s)	2.2	2.1
2019. 4. 26	▲ 1#	57.0	46.5
	▲ 2#	57.1	47.0
	▲ 3#	57.4	46.8
	▲ 4#	56.9	46.8
监测时段天气	天气	晴	晴
	风速 (m/s)	2.0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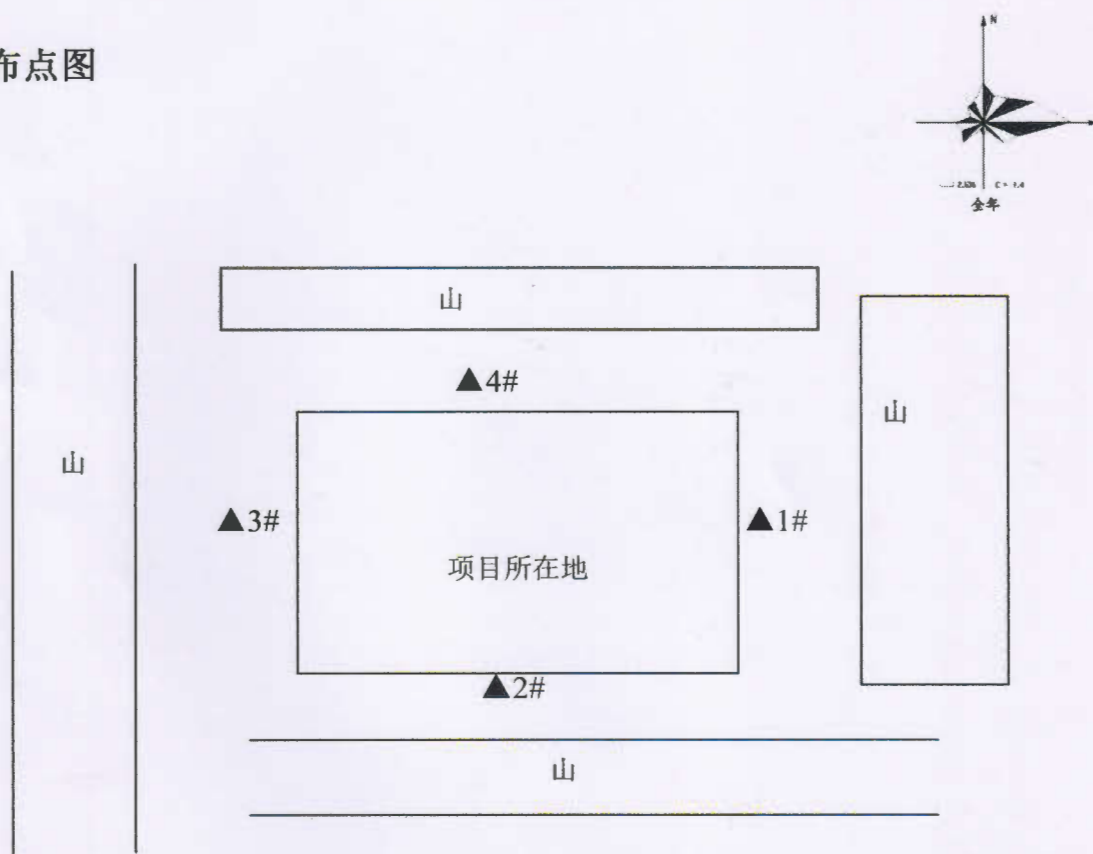
安徽祥和环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标志号: CW37-06/A1

报告编号 19HCMA2NAK9169108

附: 监测布点图



▲: 示噪声监测点位

▲1#: 北纬 $30^{\circ}41'06''$; 东经: $118^{\circ}55'12''$

▲2#: 北纬 $30^{\circ}41'05''$; 东经: $118^{\circ}55'13''$

▲3#: 北纬 $30^{\circ}41'05''$; 东经: $118^{\circ}55'10''$

▲4#: 北纬 $30^{\circ}41'06''$; 东经: $118^{\circ}55'12''$